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廖怡樺
電話：03-3322101#7338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700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0255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4002554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公務人員協會114年度會員入會補充注意事項，
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依本市公務人員協會114年2月3日桃市公協字第1140000023
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2/05 15:42:45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